

设计的温度——中国美术家协会首届设计大展征稿通知

中国美术家协会 2026年8月8日 19:38 北京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国家“十五五”发展规划战略部署，发挥艺术设计在服务国家战略、服务百姓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独特作用，立足新时代艺术设计的丰富实践，进一步突出其人文关怀与社会责任，彰显设计在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向往和高品质生活的独特价值，推动中国设计高质量发展，中国美术家协会、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广东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共同主办“设计的温度——中国美术家协会首届设计大展”。现将本次展览的征稿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美术家协会、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广东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承办单位：中国文联美术艺术中心、广东省美术家协会、广东美术馆

协办单位：中国美术家协会插图装帧艺术委员会、中国美术家协会陶瓷艺术委员会、中国美术家协会环境设计艺术委员会、中国美术家协会工业设计艺术委员会、中国美术家协会平面设计艺术委员会、中国美术家协会服装设计艺术委员会、中国美术家协会建筑艺术委员会、中国美术家协会工艺美术艺术委员会、中国美术家协会美术院校工作委员会、中国美术家协会青年工作委员会、中国美术家协会新文艺群体工作委员会

二、展览组委会

名誉主任：诸 迪、范迪安

主 任：屈 健、郭大杰、王垂林

副 主 任：王 平、林 蓝、唐国华、高景海

秘 书 长：李 伟、王绍强、旷 婷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马 赛、王菲菲、王 维、王瑾妤、田忠利、白 明、孙 澄、苏 丹、杜松儒、庞 力、邹 游、杭 间、黄亚群 贺绚绚、韩 绪

办公室主任：王 维、庞 力、王瑾妤、黄亚群

展览编辑：赵 昆、朱 颖、石裕榕

三、中国美术家协会从中国美协专家库中抽选专家若干名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展览作品的初评；并聘请业届专家组成展览专业委员会，负责展览的终评工作，评审工作过程均由监审委员会进行监督。

中国美术家协会将聘请相关专家组成策展小组，负责展览的整体策划和布展等相关工作。

四、展览日期：2026年12月8日—2027年3月7日

五、展览地点：广东美术馆

六、展览规模：展出作品约120件/组（以实际评选结果为准）

七、征集办法：采取专家和专业机构推荐和面向社会公开征集的方式征集作品。

八、参展要求：

（一）征集范围：本次展览以“有温度的设计”为核心主题，聚焦设计服务民生的实践成果，突出人文关怀与社会价值，设置四大主题板块，面向全设计领域征集优秀作品与实践案例。投稿作者可结合作品核心立意与实践方向，自主选择对应主题板块投稿。各板块方向如下：

1.日常善意：聚焦日常生活的器物革新与感知重构，呈现设计介入居民生活细微之处的系统性实践。涵盖生活器物设计、居住空间优化、视觉文化表达等方向，关注日常场景中的人性化需求与可持续实践，以精微的设计巧思传递可触摸的生活善意。

2.文脉新生：呈现当代设计对文脉精神内核深度表达，及其介入当代生活的真实场景，以设计探索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的实践路径。涵盖文创设计、视觉传达、历史空间更新、字体设计等领域，探索非遗技艺、传统工艺与文化精神的创造性转化，激活文脉的当代民生价值。

3.社区共情：以全龄友好为核心导向，探寻设计赋能城市人文建构的实践路径。覆盖适老化设计、无障碍通用设计、社区微更新、公共服务优化等实践方向，通过设计消解不同群体的使用壁垒，打造有情感联结与归属感的公共生活空间。

4.乡土在场：依托于设计赋能乡村振兴、在地文化活化的核心主旨，探讨设计介入乡村建设、地方文化、城乡关系、地方产业与生活方式等重要议题，涵盖乡村空间规划改造、农特产品品牌设计、乡土工艺活化等领域，以设计赋能乡村人居提升、产业增值与文化遗产，推动城乡多元互补、共生发展。

（二）投稿要求：作品内容要求以问题为导向、以主题为统领，着重民生领域、社会价值、人文关怀等核心议题。投稿作品可运用多媒体、影像、互动装置等手段，全面呈现设计背景、创作过程、社会效果。

1.作品为近五年已落地实施、具有社会实效的实体案例，少量具有前瞻性、引领性的优质概念设计可适当补充。投稿作者应为在设计领域具有一定知名度和影响力的设计师，并提供近5年来的设计成就及文本资料。

2.每件作品需提供5—15张清晰图片，图片要求为JPG格式或PNG格式，分辨率为300dpi；单张图片文件大小为2MB—5MB。如有动态、交互或视频，可提交MP4文件（不超过2分钟，150M以内）。每件作品需包含800字以内作品说明，涵盖作品基本信息（尺寸、类别、所在地点、建成或设计时间等）、设计理念、展览形式介绍等。

3.投稿作品应为作者原创作品，严禁使用高仿、代笔、抄袭、复制、AI生成作品参展，否则造成任何法律纠纷，责任由作者自负。中国美术家协会现已启动评审识别排重系统，与历次展览参展作品进行排查，凡重复的作品一律取消参展资格。

九、评选

（一）初评

1.所有投稿作者均须登录中国美术家协会线上征稿系统（<https://zg.caanet.org.cn>）进行申报。投稿作者须实名注册账号，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和作品信息。一人仅限投稿一件作品（含合作），多投者（重复投稿者）不予受理。

2.申报起止时间为即日起至2026年9月10日24时。申报截止后，系统将自动关闭。

3.展览初评结果在中国美术家协会官网公布。咨询电话：010-59759687。

（二）复评

1.初评入围作者按要求邮寄原作参加复评（收件时间地点详见中国美术家协会官网初评结果公布页面），原作寄送须妥善包装并上保险，通过正规物流公司邮寄，防止邮寄中破损遗失。

2.原作背面右下角请粘贴《中国美术家协会参展作品信息表》（相关表格可在中国美术家协会官网初评结果公布页面下载），内容包括：姓名（以身份证为准，要求身份信息真实，准确有效）、作品名（与画面相同）、尺寸（高×宽cm）、详细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展览名称，并粘贴身份证复印件。

3.展览复评结果在中国美术家协会官网公布。

十、相关事项

（一）本次展览入选作品的作者具有申请加入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的积分条件2分。

（二）主办单位向参展作者颁发入选证书。

（三）参展作品由主办单位编辑出版展览画册或图录，每位参展作者获赠画册一本。

（四）展览作品征集收藏遵循自愿原则。作品收藏费由收藏单位与拟收藏作品的作者协商确定。收藏单位向作者颁发收藏证书。

（五）参展作品在展览结束后退还作者（已确认为收藏作品的除外）。

（六）凡存在违规投稿行为的，一经查实，将依据《中国美术工作者职业道德公约实施细则》规定予以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取消参展资格、公示违规信息、限期禁展等。

十一、主办单位对参展作品有展览、研究、摄影、录像、出版和宣传权。

十二、凡投稿作者均视为确认并遵守本征稿通知的各项规定和《中国美术工作者职业道德公约实施细则》。详细信息可登录中国美术家协会网站（www.caanet.org.cn）查看。

中国美术家协会

2026年8月

